江苏亚太轻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亚太轻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 九次会议于 2013 年 3 月 20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通知, 并于 2013 年 3 月 30 日在公 司6号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 主席张俊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 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监事经过认真审议,表决通过以下议案:

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2年 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的《公司 2012年 年度报告》第八节。

本报告需提交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2年 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报告需提交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3年 度财务预算报告》。

本报告需提交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1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



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公司续聘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1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审计费用为伍拾万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1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核查,公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12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报告需提交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3年 监事薪酬方案》。

2013 年监事薪酬由基本工资和绩效考核工资构成。其中:基本工资按与公司的聘任合同约定,绩效考核工资根据年度考核程序进行绩效考核。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1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情况和2013年拟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2012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无锡海太散热管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原预计 400 万元,实际发生 295.05 万元;公司拟与无锡海太散热管有限公司在 2013 年 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400 万元。其中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3 月 20 日已发生 关联交易累计金额约为 48.66 万元。

经认真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 文件的规定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结合公司生产实际需要,公司日常关联交易 定价公允合理,没有损害公司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亦不会 因此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九、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2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经认真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组织完善、制度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具有完



整性、合理性和有效性。截至 2012 年底公司在日常生产经营和重点控制活动已建立了一系列健全的、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得到了有效遵循和实施。这些内控制度保证了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的正常进行,对经营风险可以起到有效的控制作用,并形成了完整有效的制度体系。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和实施的实际情况。

十、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能够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和要求执行,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违规的情形;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去向合法、合规,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及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项目与承诺投入项目一致,无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形;超募资金使用去向合法、合规,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及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编制的公司《201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客观、真实。

十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新扩建年产8万吨轻量化高性能铝挤压材项目的议案》。

为实现公司长期发展战略目标,同意公司在无锡新区投资 12 亿元人民币新扩建年产 8 万吨轻量化高性能铝挤压材项目,其中使用募集资金 60,000 万元(含剩余未安排使用计划的超募资金 50,108.50 万元及募集资金相关利息收入)。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江苏亚太轻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3年4月2日

